

大大寬頻股份有限公司

人權政策

第 1 條 （訂定目的）

大大寬頻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深信尊重與保護人權是企業永續經營的根本。本公司致力提供安全、有尊嚴、公平且多元的工作環境，並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。本公司認同並支持《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》（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）、《聯合國全球盟約》（United Nations Global Compact）、《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》（UNGPs）、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》（ILO Declaration）等國際人權準則與規範。

本政策適用範圍包括本公司全體員工（含契約人員、實習生及派遣人員）、關係企業、供應商、承攬商及商業夥伴，致力杜絕任何形式之人權侵害，權責單位為人資單位。

第 2 條 （保障職場人權）

本公司嚴格禁止下列違反人權之行為：

1. 禁止任何形式之強迫勞動、人口販運及僱用童工。
2. 禁止職場性騷擾及任何形式之職場霸凌，並訂定性騷擾防治及懲戒辦法，提供申訴管道以保障員工權益。
3. 禁止因種族、階級、語言、思想、宗教、黨派、籍貫、出生地、性別、性傾向、年齡、婚姻、容貌、五官、身心障礙或工會會員身分等，對員工或求職者為任何差別待遇或歧視。

本公司致力建立多元共融的職場環境，確保招募、晉升、訓練及薪酬等各項工作機會均等，尊重並維護所有人員之基本尊嚴與合法權益。

第 3 條 （落實同工同酬）

本公司對受僱者薪資之給付，不因性別、性傾向或其他不合理因素而有差別待遇；工作相同或價值相當者，給付同等薪資，確保公平合理之薪酬制度。惟基於年資、獎懲、績效或其他正當且合理之非歧視性因素，得有所差異。

第 4 條 （提供安全健康職場）

本公司遵守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，並採取積極措施保障員工身心健康：

1. 提供安全、衛生之工作環境，定期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，降低職業災害風險。
2. 定期提供員工免費健康檢查，並積極舉辦健康管理講座、紓壓休閒及多元的活動，促進員工工作與生活平衡。

3. 遵循以人權為本原則，於工作環境中提供安全設備、衛生且充足之飲用水與衛生設施。

第 5 條 （提供多元發言管道）

本公司尊重並維護員工權益，透過勞資會議、提供員工申訴或建言管道等多元方式，落實勞資雙方溝通，共同保障並提升員工合法權益。

第 6 條 （人權風險管理與盡職調查）

本公司積極規劃人權保障相關議題之教育訓練，建立尊重人權之企業文化，並自招募流程中以應徵人員需具基本資料表，載明出生日期，且於報到時出示身份證件核實，以確保禁用童工之準則。同時透過定期舉辦之勞資會議、多元之申訴管道與建立性騷擾防治辦法，以及鼓勵且尊重員工之發聲做為持續性人權盡責調查機制，除此外，也積極呼籲供應商及承攬商一同支持本政策精神，作為永續經營之指標。

第 7 條 （申訴管道與補救機制）

本公司建構完整之申訴管道，保障申訴人之合法權益：

1. 提供多元、開放之申訴管道（含匿名舉報），任何人員發現可能侵害人權之情事，均可向本公司反映。
2. 秉持自由、事前、知情同意（FPIC）原則，保護申訴人或檢舉人不受任何形式之報復或不利對待。
3. 一旦確認人權侵害事件，本公司將啟動補救機制，並採取必要措施防止再次發生。

第 8 條 （個人資料保護）

本公司遵守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令，確保個人資料之蒐集、處理與利用均符合法令規定，並建立資訊安全與機密資訊保護機制，維護員工、客戶及各利害關係人之個人資料與隱私權益。